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2. 预计的经营业绩: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调整前	调整后(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 132,800万元~150,000万元 比上年同期(调整后)下降: 3.47% ~ 14.54%	盈利: 157,821.29万元	盈利: 155,387.42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 125,900万元~143,100万元 比上年同期(调整后)变动: -2.27% ~ 11.09%	盈利: 128,052.69万元	盈利: 128,818.67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 0.51元/股 - 0.58元/股	盈利: 0.94元/股	盈利: 0.93元/股

注: 因报告期内子公司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浙江交通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股权, 公司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追溯调整上年同期财务报表数据。根据信息披露有关要求, 对追溯调整前、后的上年同期数据进行分别列示。其中, 追溯调整后的上年同期数据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相关规定, 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 应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故上年同期的数据按同控原则追溯调整后列示。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2023年度业绩预告有关事项已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 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本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 公司坚持以效益为导向, 细化项目成本控制, 强化科技创新支撑, 深耕企业内部治理, 全力赋能主业发展。由于上年同期公司确认国有土地上房地产征迁补偿收益及化工股权转让投资收益等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3.47%~14.5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

润较上年同期变动-2.27%~11.09%，业务经营保持相对稳健发展。

2022年12月，公司与江山市政府就江山基地相关地块土地交付及收储补偿款支付进行了补充约定并签订了《〈江山基地关停及收储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来自于江山基地交付地块收储补偿收益。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进行账务处理，具体会计处理及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四、风险提示

本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具体数据以公司2023年度报告披露数据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